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年度报告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8 年 03 月 28 日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全部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自 2017 年 2 月 22 日起，本基金名称由“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变更为“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6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3

§4 管理人报告 14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4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7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7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20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21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21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21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22

§5 托管人报告 22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22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22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22

§6 审计报告 22

§7 年度财务报表 25

7.1 资产负债表 25
7.2 利润表 26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27
7.4 报表附注 29

§8 投资组合报告 55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55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55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6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56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57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57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5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58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58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8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5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59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59
9.3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60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60
9.5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6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61
§11 重大事件揭示 62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62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62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62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62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62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6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62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64
11.9 其他重大事件 65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8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68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68
§13 备查文件目录 68
13.1 备查文件目录 68
13.2 存放地点 68
13.3 查阅方式 68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嘉实快线货币			
场内简称	嘉实快线（嘉实快线 H 类份额场内简称）			
基金主代码	00091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25 日			
基金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966,972,954.72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基金份额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嘉实快线 H 类份额)			
上市日期	2016 年 1 月 11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917	000918	000919	51196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39,966,292,570.01 份	-	-	680,384.71 份

注:自 2017 年 6 月 21 日起，注册登记机构将本基金每一份 B 类基金份额合并为一份 A 类基金份额，将本基金每一份 C 类基金份额合并为一份 A 类基金份额，注销 B 类、C 类两类基金份额。H 类基金份额设置保持不变。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跟踪分析市场资金面变化及投资者交易行为变化，结合宏观和微观研究制定投资策略，谋求在满足安全性、流动性需要的基础上，实现较高的当期收益。
业绩比较基准	按税后计算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胡勇钦	朱萍
	联系电话	(010)65215588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service@jsfund.cn	Zhup02@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00-8800	95528
传真		(010)65215588	021-63602540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二期 53 层 09-11 单元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	上海市北京东路 689 号
邮政编码		100005	200120
法定代表人		赵学军	高国富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jsfund.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海市黄浦区湖滨路 202 号领展企业广场二座普华永道中心 11 楼
注册登记机构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快线货币 A、B、C 类份额）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嘉实快线货币 H 类份额）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17 号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06 月 25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 -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本期已实现收益	1,169,507,552.40	68,907,309.14	245,016,561.59	8,495,907.75	93,645,486.41	74,087,540.76	201,621,545.50	31,299,266.07	18,603,294.01	12,586,535.24	34,607,118.21	68,338.58
本期利润	1,169,507,552.40	68,907,309.14	245,016,561.59	8,495,907.75	93,645,486.41	74,087,540.76	201,621,545.50	31,299,266.07	18,603,294.01	12,586,535.24	34,607,118.21	68,338.58
本期净值收益率	4.1446%	1.8043%	1.8193%	3.9733%	2.6063%	2.6230%	2.6605%	2.4514%	1.2522%	1.1674%	1.0921%	0.0068%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9,966,292,570.01	-	-	68,038,471.37	12,059,202,2	1,298,890,51	8,510,845,10	802,888,529.	21,442,937,9	178,648,895.	3,590,321,22	1,000,068,338.5

					18.03	2.04	8.15	32	18.86	55	9.88	8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	-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2015 年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6 月 20 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								
累计净值收益率	8.1970%	5.6943%	5.6698%	6.5294%	3.8912%	3.8211%	3.7817%	2.4584%	1.2522%	1.1674%	1.0921%	0.0068%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2）嘉实快线货币 A、嘉实快线货币 B、嘉实快线货币 C 和嘉实快线货币 H 适用不同的管理费率和销售费率；（3）本基金无持有人认购/申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4）自 2015 年 12 月 31 日起，本基金收益分配从按月结转份额调整为“每日分配、按日支付”。(5)自 2017 年 6 月 21 日起，注册登记机构将本基金每一份 B 类基金份额合并为一份 A 类基金份额，将本基金每一份 C 类基金份额合并为一份 A 类基金份额，注销 B 类、C 类两类基金份额。H 类基金份额设置保持不变。份额合并后，嘉实快线货币 A 和嘉实快线货币 H 适用不同的销售费率。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嘉实快线货币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1131%	0.0018%	0.0881%	0.0000%	1.0250%	0.0018%
过去六个月	2.1915%	0.0013%	0.1763%	0.0000%	2.0152%	0.0013%
过去一年	4.1446%	0.0014%	0.3500%	0.0000%	3.7946%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8.1970%	0.0027%	0.8855%	0.0000%	7.3115%	0.0027%

嘉实快线货币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	1.8043%	0.0014%	0.1648%	0.0000%	1.6395%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943%	0.0025%	0.6993%	0.0000%	4.9950%	0.0025%

嘉实快线货币 C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	1.8193%	0.0014%	0.1648%	0.0000%	1.6545%	0.0014%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5.6698%	0.0027%	0.6993%	0.0000%	4.9705%	0.0027%

嘉实快线货币 H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1.0338%	0.0018%	0.0881%	0.0000%	0.9457%	0.0018%
过去六个月	2.0408%	0.0013%	0.1763%	0.0000%	1.8645%	0.0013%
过去一年	3.9733%	0.0013%	0.3500%	0.0000%	3.6233%	0.001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6.5294%	0.0026%	0.7032%	0.0000%	5.8262%	0.0026%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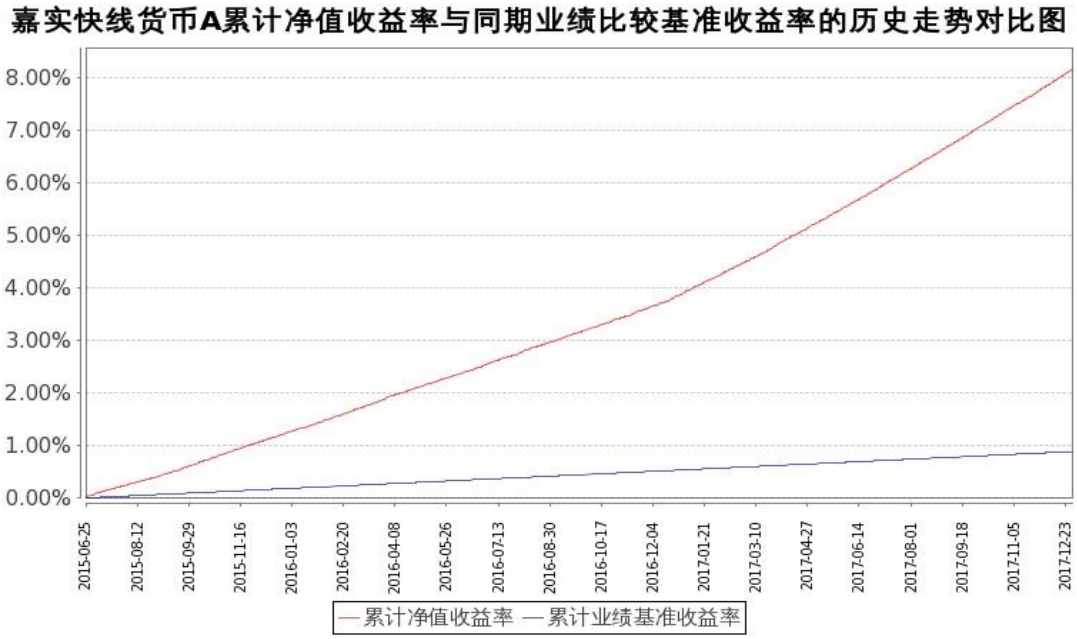

图 1：嘉实快线货币 A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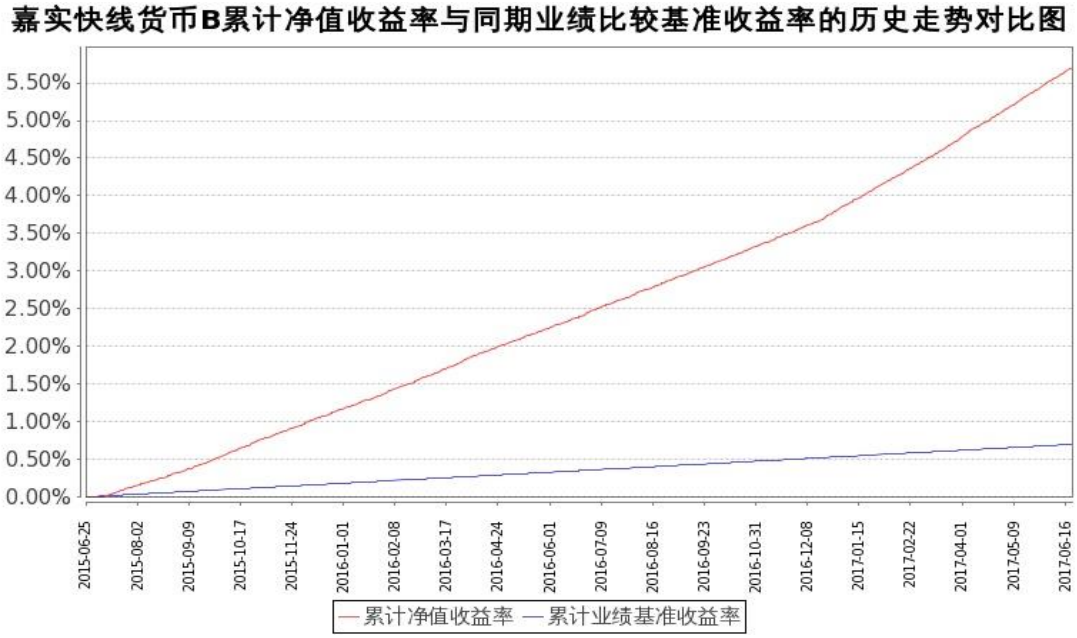

图 2：嘉实机构快线货币 B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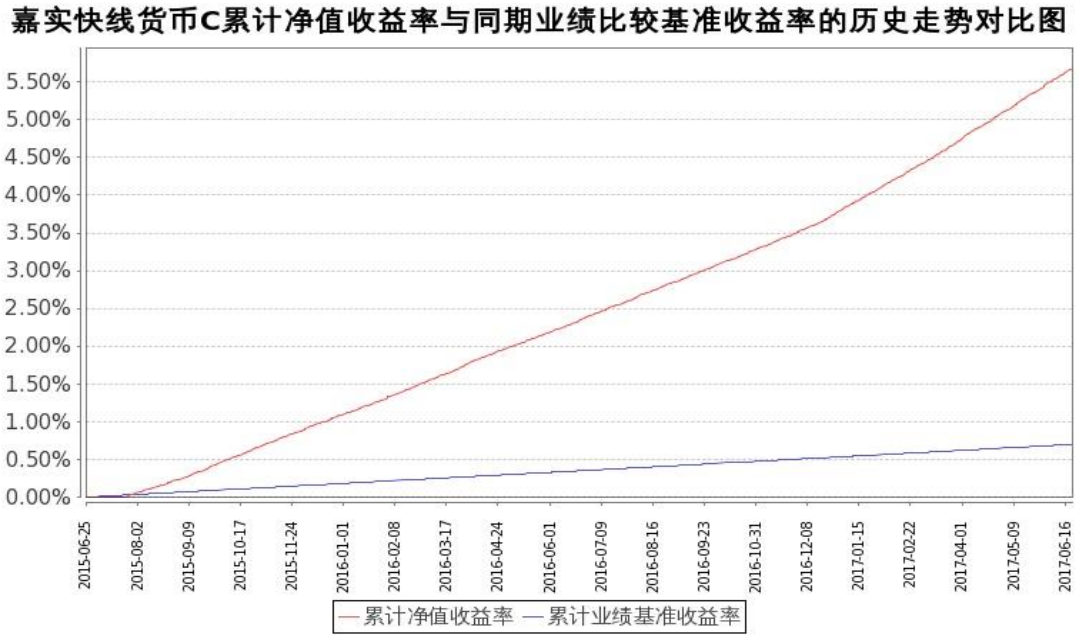

图 3：嘉实机构快线货币 C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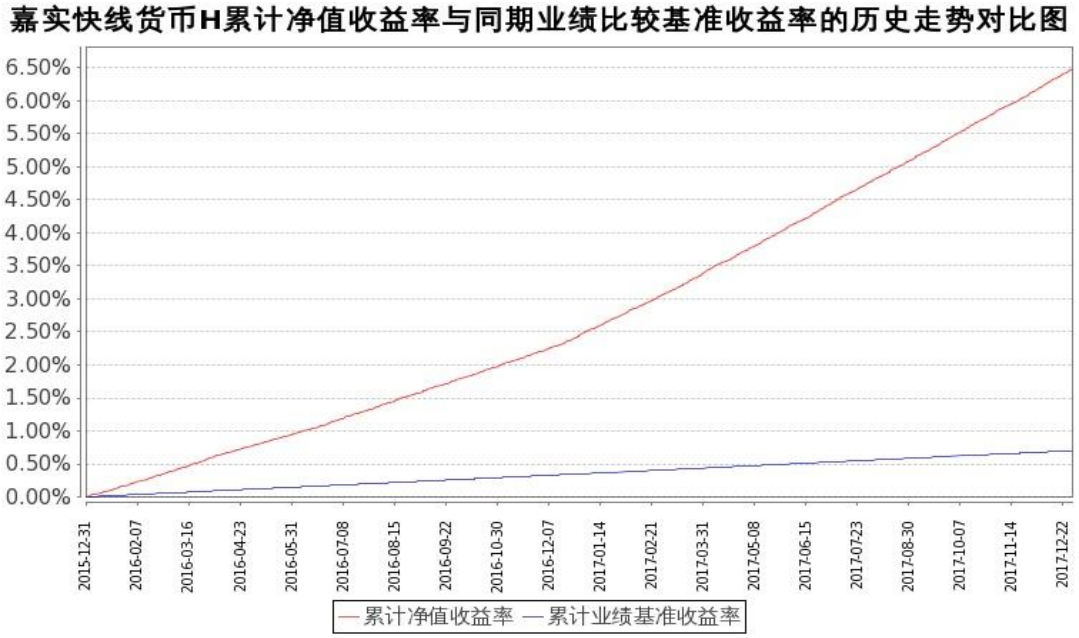

图 4：嘉实快线货币 H 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5 年 12 月 3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注：按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约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十二（二）投资范围和（四）投资限制）的有关约定。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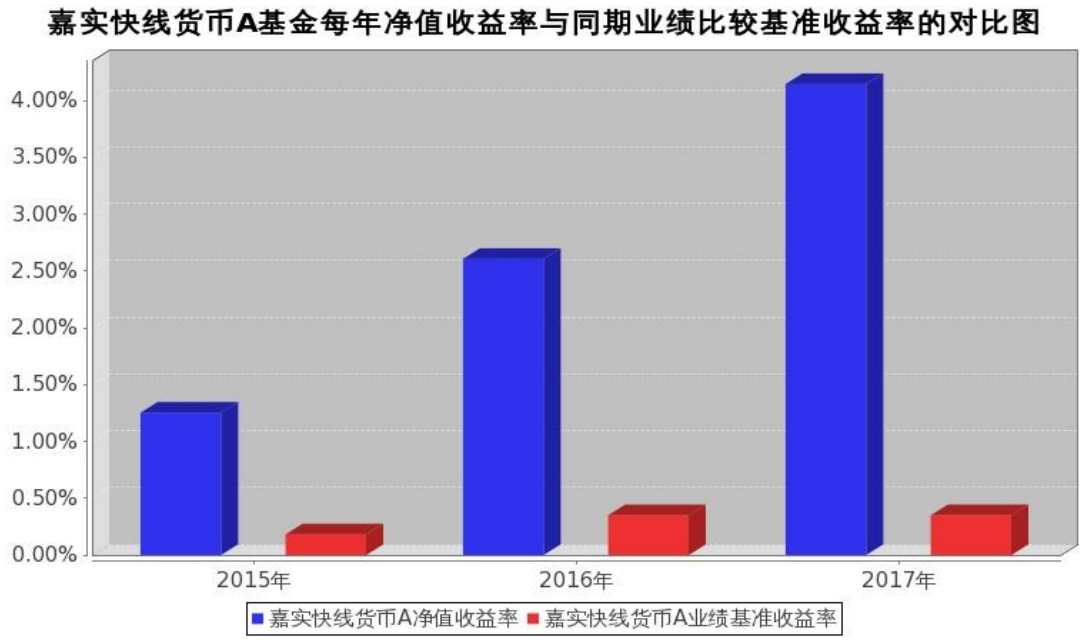
嘉实快线货币A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4.00%
3.50%
3.00%
2.50%
2.00%
1.50%
1.00%
0.50%
0.00%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嘉实快线货币A净值收益率
嘉实快线货币A业绩基准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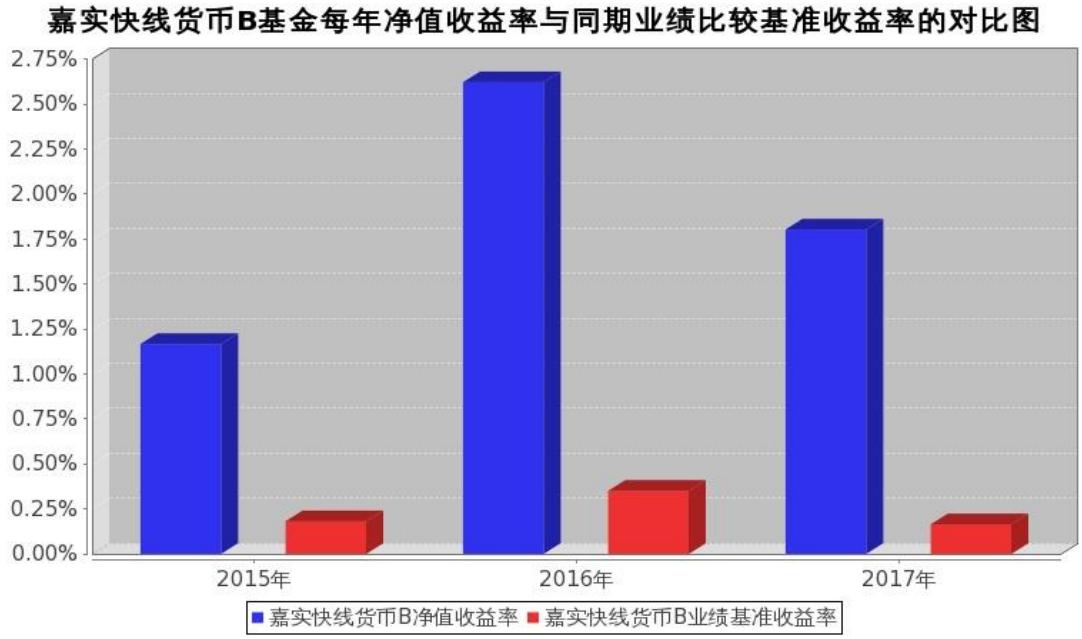
嘉实快线货币B基金每年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2.75%
2.50%
2.25%
2.00%
1.75%
1.50%
1.25%
1.00%
0.75%
0.50%
0.25%
0.00%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嘉实快线货币B净值收益率
嘉实快线货币B业绩基准收益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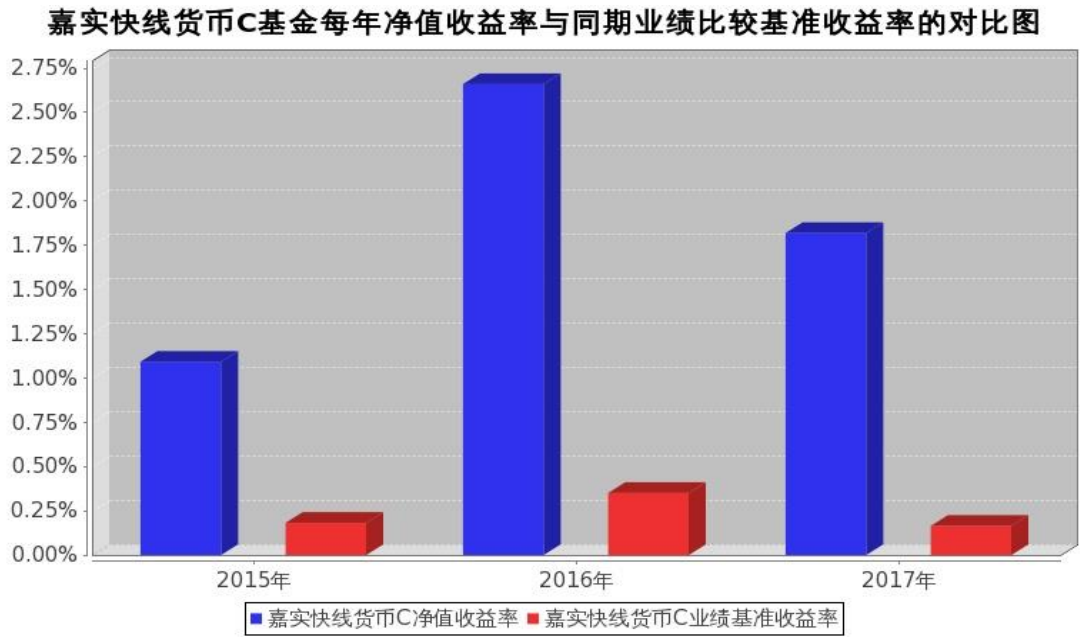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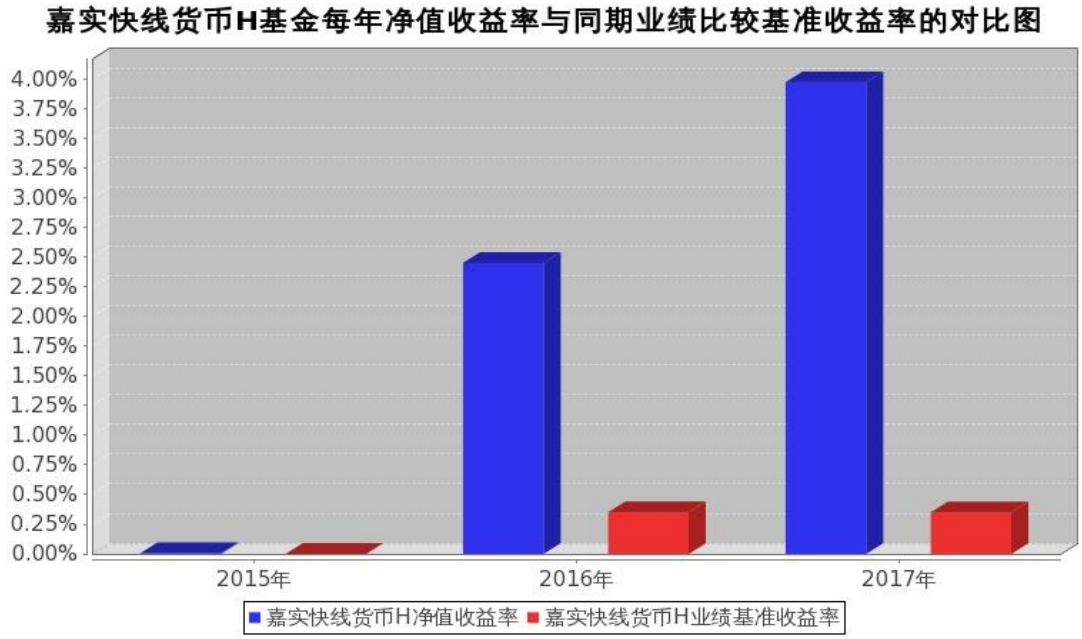

注：（1）：嘉实快线货币 A、嘉实快线货币 B、嘉实快线货币 C 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5 年 6 月 25 日，2015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5 年 6 月 2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算；（2）：嘉实快线货币 H 基金 2015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计算；（3）：嘉实快线货币 B、嘉实快线货币 C 基金 2017 年度的相关数据根据当年实际存续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计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快线货币 A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年	1,169,507,552.40	-	-	1,169,507,552.40	-
2016 年	93,645,486.41	-	-	93,645,486.41	-
2015 年	6,919,639.75	1,696,424.40	9,987,229.86	18,603,294.01	-
合计	1,270,072,678.56	1,696,424.40	9,987,229.86	1,281,756,332.82	-

嘉实快线货币 B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年	68,907,309.14	-	-	68,907,309.14	-
2016 年	74,087,540.76	-	-	74,087,540.76	-
2015 年	9,672,293.26	2,054,416.24	859,825.74	12,586,535.24	-
合计	152,667,143.16	2,054,416.24	859,825.74	155,581,385.14	-

嘉实快线货币 C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年	245,016,561.59	-	-	245,016,561.59	-
2016 年	201,621,545.50	-	-	201,621,545.50	-
2015 年	40,898,353.36	4,555,820.45	-10,847,055.60	34,607,118.21	-
合计	487,536,460.45	4,555,820.45	-10,847,055.60	481,245,225.30	-

嘉实快线货币 H

年度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年度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017 年	8,495,907.75	-	-	8,495,907.75	-
2016 年	31,299,266.07	-	-	31,299,266.07	-
2015 年	68,338.58	-	-	68,338.58	-
合计	39,863,512.40	-	-	39,863,512.40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本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9 年 3 月 25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第一批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是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地上海，公司总部设在北京，在深圳、成都、杭州、青岛、南京、福州、广州设有分公司。公司获得首批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投资管理人和 QDII、特定资产管理业务资格。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共管理 1 只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141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包括嘉实元和、嘉实成长收益混合、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嘉实债券、嘉

实服务增值行业混合、嘉实优质企业混合、嘉实货币、嘉实沪深 300ETF 联接（LOF）、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主题混合、嘉实策略混合、嘉实海外中国股票混合（QDII）、嘉实研究精选混合、嘉实多元债券、嘉实量化阿尔法混合、嘉实回报混合、嘉实基本面 50 指数（LOF）、嘉实稳固收益债券、嘉实价值优势混合、嘉实 H 股指数（QDII-LOF）、嘉实主题新动力混合、嘉实多利分级债券、嘉实领先成长混合、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嘉实深证基本面 120ETF 联接、嘉实黄金（QDII-FOF-LOF）、嘉实信用债、嘉实周期优选混合、嘉实安心货币、嘉实中创 400ETF、嘉实中创 400ETF 联接、嘉实沪深 300ETF、嘉实优化红利混合、嘉实全球房地产（QDII）、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增强收益定期债券、嘉实纯债债券、嘉实中证中期企业债指数（LOF）、嘉实中证 500ETF、嘉实增强信用定期债券、嘉实中证 500ETF 联接、嘉实中证中期国债 ETF、嘉实中证金边中期国债 ETF 联接、嘉实丰益纯债定期债券、嘉实研究阿尔法股票、嘉实如意宝定期债券、嘉实美国成长股票（QDII）、嘉实丰益策略定期债券、嘉实丰益信用定期债券、嘉实新兴市场债券、嘉实绝对收益策略定期混合、嘉实宝 A/B、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泰和混合、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对冲套利定期开放混合、嘉实中证医药卫生 ETF、嘉实中证主要消费 ETF、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医疗保健股票、嘉实新兴产业股票、嘉实新收益混合、嘉实沪深 300 指数研究增强、嘉实逆向策略股票、嘉实企业变革股票、嘉实新消费股票基金、嘉实全球互联网股票、嘉实先进制造股票、嘉实事件驱动股票、嘉实快线货币、嘉实新机遇混合发起式、嘉实低价策略股票、嘉实中证金融地产 ETF 联接、嘉实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嘉实腾讯自选股大数据股票、嘉实环保低碳股票、嘉实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智能汽车股票、嘉实新起航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财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祥纯债债券、嘉实稳瑞纯债债券、嘉实新常态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趋势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嘉实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泰债券、嘉实沪港深精选股票、嘉实稳盛债券、嘉实稳鑫纯债债券、嘉实安益混合、嘉实文体娱乐股票、嘉实稳泽纯债债券、嘉实惠泽定增混合、嘉实成长增强混合、嘉实策略优选混合、嘉实主题增强混合、嘉实优势成长混合、嘉实研究增强混合、嘉实稳荣债券、嘉实农业产业股票、嘉实价值增强混合、嘉实新添瑞混合、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物流产业股票、嘉实丰安 6 个月定期债券、嘉实新添程混合、嘉实稳元纯债债券、嘉实稳熙纯债债券、嘉实新能源新材料股票、嘉实新添华定期混合、嘉实丰和灵活配置混合、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沪港深回报混合、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原油（QDII-LOF）、嘉实前沿科技沪港深股票、嘉实稳宏债券、嘉实中关村 A 股 ETF、嘉实稳康纯债债券、嘉实稳华纯债债券、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稳怡债券、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 联接、嘉实富时中国 A50ETF、嘉实中小企业量化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嘉实稳愉债券、嘉实创业板 ETF、嘉实新添泽定期混合、

嘉实合润双债两年期定期债券、嘉实新添丰定期混合、嘉实稳悦纯债债券、嘉实致博纯债债券、嘉实新添辉定期混合、嘉实领航资产配置混合（FOF）、嘉实价值精选股票、嘉实医药健康股票。其中嘉实增长混合、嘉实稳健混合和嘉实债券 3 只开放式基金属于嘉实理财通系列基金，同时，管理多个全国社保基金、企业年金、特定客户资产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张文玥	本基金、嘉实货币、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宝、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基金经理	2015 年 7 月 14 日	-	9 年	曾任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货币市场交易员及债券投资经理。2014 年 4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 alpha 策略组。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万晓西	本基金、嘉实货币、嘉实宝、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 alpha 策略组组长	2015 年 6 月 25 日	-	17 年	曾任职于中国农业银行黑龙江省分行及深圳发展银行的国际业务部，南方基金固定收益部总监助理、首席宏观研究员、南方现金增利基金经理，第一创业证券资产管理总部固定收益总监、执行总经理，民生证券资产管理事业部总裁助理兼投资研究部总经理，2013 年 2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 alpha 策略组组长，中国国籍。
李曈	本基金、嘉实货币、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宝、嘉实活期宝	2016 年 4 月 21 日	-	8 年	曾任中国建设银行金融市场部、机构业务部业务经理。2014 年 12 月加入嘉实基

	货币、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基金经理				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 alpha 策略组。硕士研究生，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李金灿	本基金、嘉实超短债债券、嘉实安心货币、嘉实理财宝 7 天债券、嘉实宝、嘉实活期宝货币、嘉实 1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活钱包货币、嘉实薪金宝货币、嘉实 3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宝货币、嘉实增益宝货币、嘉实定期宝 6 个月理财债券、嘉实现金添利货币、嘉实 6 个月理财债券基金经理	2016 年 2 月 5 日	-	8 年	曾任 FutexTradingLtd 期货交易员、北京首创期货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建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2012 年 8 月加入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债券交易员，现任职于固定收益业务体系短端 alpha 策略组。硕士研究生，CFA、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1）基金经理万晓西的任职日期是指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之日，基金经理张文玥、李金灿、李瞳的任职日期是指公司作出决定后公告之日；（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3）本基金基金经理张文玥女士因休产假超过 30 日，在其休假期间，本基金暂由共同管理的基金经理万晓西先生、李金灿先生及李瞳先生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该事项已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4）本基金基金经理张文玥女士已结束休假，自 2018 年 1 月 12 日起恢复履行基金经理职务。该事项已于 2018 年 1 月 12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配套法规、《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基金运作管理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制度》，按照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从组织架构、岗位设置和业务流程、系统和制度建设、内控措施和信息披露等多方面，确保在投资管理活动中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杜绝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要求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以及投资管理过程中各个相关环节符合公平交易的监管要求。各投资组合能够公平地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并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制度规范下独立决策，实施投资决策时享有公平的机会。所有组合投资决策与交易执行保持隔离，任何组合必须经过公司交易部集中交易。各组合享有平等的交易权利，共享交易资源。对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以及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制定专门的交易规则，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严格遵循各投资组合交易前独立确定交易要素，交易后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证监会《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和公司内部公平交易制度，各投资组合按投资管理制度和流程独立决策，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实施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通过完善交易范围内各类交易的公平交易执行细则、严格的流程控制、持续的技术改进，确保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对投资交易行为进行监察稽核，通过 IT 系统和人工监控等方式进行日常监控和定期分析评估并完整详实记录相关信息，及时完成每季度和年度公平交易专项稽核。

报告期内，公司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 日内、5 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异常行为。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央行主导下货币政策保持稳健中性，货币市场收益率波动性增加，债券市场利率整体上行。宏观经济数据显示，2017 年整体经济呈现平稳增长，供给侧改革和去产能过程收到明显成效，CPI 保持低位运行，PPI 冲高后回落，房地产市场继续遭到政策打压，工业增速数据波动较大。从国际上看，全球经济增长势头有所加强， 2017 年美联储加息三次，欧元区经济环境改善，英国通胀形势向好，英国央行加息，日本通胀有所回升，全球货币收紧预期升温，美元指数表现

较弱，美债收益率整体上行，人民币贬值压力有所缓解。针对上述宏观经济环境，央行更加注重货币政策执行的前瞻性、针对性和灵活性，完善宏观审慎政策框架，根据经济和市场运行情况，运用公开市场操作和各类创新工具对市场资金面进行预调微调。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明确下一步要将抑制资产泡沫和防范金融风险放在首要位置，未来金融领域的监管过程仍将延续，资金面也存在多重不确定因素，央行切实管住货币供给总闸门，整体货币市场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2017 年央行上调公开市场逆回购操作利率和 MLF 利率三次共 0.25%，其中 12 月央行上调了 0.05%。对于 12 月利率上调的原因，央行强调了“目前货币市场利率显著高于公开市场操作利率，此次公开市场操作利率小幅上行可适度收窄二者之间的利差，有助于修复市场扭曲，理顺货币政策传导机制。”2017 央行公开市场逆回购、MLF、国库现金等净投放 11192 亿，为了调节市场流动性缺口。2017 年以来货币政策实实在在的贯彻了“稳健中性”，保持灵活性，避免了某一阶段资金面持续收紧或宽松引发市场对稳健中性货币政策取向的误读。由于银行 MPA 考核，全年非银机构融资难度较大，市场资金利率波动性上升。2017 年全年银行间隔夜和 7 天回购利率均值分别为 2.72%和 3.35%，较 2016 年均值 2.11%和 2.55%分别上行 0.61%和 0.80%。2017 年债券市场剧烈波动，收益率整体上行。4 季末 1 年期和 10 年期国开债收益率分别收于 4.68%和 4.82%，较 2016 年底 3.18%和 3.68%大幅上行。2017 年信用债市场在资金紧张和估值上行压力推动下，收益率也跟随利率债上扬。2017 年末 1 年期高评级的 AAA 级短融收益率由 2016 年末的 3.91%升至 5.22%，同期中等评级的 AA+级短融收益率则由 4.17%上行至 5.50%。在一级市场债券发行利率明显高于 1 年期贷款基准利率 4.35%的情况下，部分高资质债券发行人取消发行计划，转而寻求银行的贷款资金支持，2017 年整体信用债发行净增量比 2016 年降低。

2017 年，本基金秉持稳健投资原则，谨慎操作，以确保组合安全性为首要任务；灵活配置逆回购、银行存单、债券和同业存款，管理现金流分布，保障组合充足流动性;控制银行存款和债券资产配置比例，组合保持中性久期，在收益率曲线平坦化环境中管理组合利率风险；谨慎筛选组合投资个券，严控信用风险;灵活运用短期杠杆资源提高组合收益。整体看，2017 年本基金成功应对了市场和规模波动，投资业绩平稳，实现了安全性、流动性和收益性的目标，并且整体组合的持仓结构相对安全，流动性和弹性良好，为下一阶段抓住市场机遇、创造安全收益打下了良好基础。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嘉实快线货币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4.1446%，嘉实快线货币 H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3.973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3500%。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20 日，嘉实快线货币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8043%，嘉实快线货币 C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

为 1.8193%，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648%。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8 年，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和短期资金面仍是影响货币市场的主要因素。整体看，全球主要经济体增长形势较好。美国经济稳步复苏，美联储加息节奏和美元走势是影响市场的关键因素；特朗普推动的减税政策可能会提升美国经济复苏的幅度，还对全球经济增长格局带来长期深远影响；欧洲和日本经济增长较好，通胀回升空间更大，市场对于其未来缩减 QE 和加息预期空间更大；新兴经济体将受益于大宗商品价格上升和汇率升值的好处，预期主要货币汇率需要一段时间达成再平衡；由此带来的影响将错综复杂。而国内经济运行也面临多重问题和挑战，预计 2017 年 GDP 实际增速在 6.5%到 7.0%区间运行，贡献主要来自于棚改货币化、出口增长和去产能导致 PPI 走出通缩并形成阶段性正反馈效应。但是增长过程中的结构性失衡依然存在，需要继续深化供给侧改革。中央政治局会议明确要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要使宏观杠杆率得到有效控制，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提出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重点是防控金融风险，针对上述国内外经济形势和货币环境，预计 2018 年在央行的主导下，货币政策将会更注重政策的前瞻性、针对性和灵活性，根据实体经济增长情况和市场变动，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和各类创新工具进行调整和指导，以支持实体经济增长势头。2018 年整体金融市场去杠杆过程将延续，监管文件的出台和实施，会使得市场资金面波动概率增加。央行公开市场操作、回购利率和各种定向或创新工具运用将是影响资金面、资金利率和投资者政策预期的关键指标。2018 年受基数、天气原因和油价等因素影响，预期通胀有上行趋势。非标融资将受到更大的限制，企业将会更加倚赖直接融资，债市供给维持高位，这些方面的政策投资者均要重点关注。

针对上述复杂的市场环境，本基金将坚持一贯以来的谨慎操作风格，强化投资风险控制，以确保组合安全性和流动性为首要任务，兼顾收益性。密切关注各项宏观数据、政策调整和市场资　金面情况，平衡配置同业存款、存单和债券投资，谨慎选择组合的信用券种持仓，保持合理流动　性资产配置，细致管理现金流，以控制利率风险和应对组合规模波动，努力为投资人创造安全稳定的收益。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有关法律稽核工作情况如下：

（1）继续内控前置，在基金营销、投资管理、信息披露以及新产品设计开发、海外业务、另类业务、制度建设、合同管理、法律咨询等方面，事前进行合规性审核、监控。对于新产品、新业务，从战略规划到具体产品方案，在投资范围、投资工具、运作规则等方面，重点关注防控风险。

（2）合规管理：主要从事前合规审核、全方位合规监控、数据库维护、“三条底线”防范、合规

培训等方面，积极开展各项合规管理工作。

（3）内部审计：按季度对销售、投资、后台和其它业务开展内审，完成相应内审报告及其后续改进跟踪。继续发起公司 GIPS 第三方验证、ISAE3402 国际鉴证，全面完成公司及基金的外审等。

（4）法律事务：负责日常法律事务工作，包括合同、协议审查（包括各类产品及业务），主动解决各项法律文件以及实务运作中存在的差错和风险隐患，未发现新增产品、新增业务以及日常业务的法律风险问题。

（5）加强差错管理，继续完善公司整体风险架构，推动各业务单元梳理流程、制度，落实风险责任授权体系，确保所有识别的关键风险点均有相应措施控制，努力实现适当风险水平下的效益最大化。

此外，我们还积极配合监管机关、社保基金理事会的检查以及统计调查工作，按时完成季度、年度监察稽核报告和各项统计、专题报告。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与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专业委员会，委员由固定收益、交易、运营、风险管理、合规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基金管理人估值委员和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报告期内，固定收益部门负责人同时兼任基金经理、估值委员，基金经理参加估值专业委员会会议，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与估值相关的机构包括但不限于上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等。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及 2015 年 12 月 23 日公告的《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增设场内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第十七部分（二）基金收益分配原则的规定，本期 A 类基金份额已实现收益为 1,169,507,552.40 元，合计分配 1,169,507,552.40 元；B 类基金份额已实现收益为 68,907,309.14 元，合计分配 68,907,309.14 元；C 类基金份额已实现收益为 245,016,561.59 元，合计分配 245,016,561.59 元；H 类基金份额已实现收益为 8,495,907.75 元，合计分配 8,495,907.75 元，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4.9 管理人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报告所涉相关事项的说明

无。

4.10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6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8)第22378号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一、 审计意见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嘉实快线货币基金”)的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利润表和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公允反映了嘉实快线货币基金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嘉实快线货币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嘉实快线货币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嘉实快线货币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计划清算嘉实快线货币基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嘉实快线货币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嘉实快线货币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嘉实快线货币基金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

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普华永道中天　　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薛　　竞

中国 · 上海市　　张　　勇

2018 年 3 月 23 日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7.4.7.1	23,247,982,297.47	7,343,157,589.05
结算备付金		222,127,272.73	31,115,000.00
存出保证金		20,421.4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3,705,720,092.73	3,027,826,418.21
其中：股票投资		-	-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13,684,500,092.73	3,027,826,418.2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21,220,000.00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9,735,589,352.76	11,456,569,949.1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7.4.7.5	317,757,754.08	49,099,910.71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23,837,752.15	768,438,13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6	80,000.00	80,000.00
资产总计		47,253,114,943.40	22,676,287,002.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号**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03,081,436.09	-
应付证券清算款		3,000,000,000.00	-
应付赎回款		2,157,349.72	163,111.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6,660,668.25	2,423,684.34
应付托管费		2,664,267.30	1,208,069.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459,799.56	118,866.53
应付交易费用	7.4.7.7	415,592.72	117,903.21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2,885,370.89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8	459,417.49	429,000.00
负债合计		7,218,783,902.02	4,460,634.4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7.4.7.9	40,034,331,041.38	22,671,826,367.54
未分配利润	7.4.7.10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34,331,041.38	22,671,826,367.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7,253,114,943.40	22,676,287,002.00

注：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12 月 31 日，嘉实快线货币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966,292,570.01 份；嘉实快线货币 H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680,384.71 份。基金份额总额合计为 39,966,972,954.72 份。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一、收入		1,704,292,480.80	474,800,944.66
1.利息收入		1,706,198,763.39	469,997,160.86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1	830,029,001.81	274,803,411.33
债券利息收入		529,439,747.25	150,589,189.33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		1,527,986.65	-

收入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45,202,027.68	44,604,560.20
其他利息收入		-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906,282.59	4,803,783.8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2	-1,906,282.59	4,803,783.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7.4.7.13	-	-
减：二、费用		212,365,149.92	74,147,105.92
1．管理人报酬		58,705,016.50	31,622,197.16
2．托管费		25,652,649.94	15,568,431.09
3．销售服务费		3,691,109.02	2,338,102.63
4．交易费用	7.4.7.14	-	-
5．利息支出		123,733,208.14	23,936,486.68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23,733,208.14	23,936,486.68
6．其他费用	7.4.7.15	583,166.32	681,888.3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91,927,330.88	400,653,838.74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91,927,330.88	400,653,838.74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671,826,367.54	-	22,671,826,367.54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491,927,330.88	1,491,927,330.88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7,362,504,673.84	-	17,362,504,673.84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85,419,217,228.99	-	285,419,217,228.99
2.基金赎回款	-268,056,712,555.15	-	-268,056,712,555.15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491,927,330.88	-1,491,927,330.88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0,034,331,041.38	-	40,034,331,041.38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6,211,976,382.87	-	26,211,976,382.87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400,653,838.74	400,653,838.74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540,150,015.33	-	-3,540,150,015.33
其中：1.基金申购款	243,590,095,088.30	-	243,590,095,088.30
2.基金赎回款	-247,130,245,103.63	-	-247,130,245,103.63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00,653,838.74	-400,653,838.74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22,671,826,367.54	-	22,671,826,367.54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经雷	王红	张公允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原名为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4]1115 号《关于准予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核准，由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共募集 230,338,805.42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5)第 82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于 2015 年 6 月 25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230,338,805.42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增设场内份额并相应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本基金于 2015 年 12 月 23 日增设场内 H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设场外基金份额和场内基金份额。其中，本基金根据投资人持有基金份额时间的不同，对投资人持有的场外基金份额按照不同的费率计提管理费，因此形成 A 类、B 类和 C 类三类场外基金份额。本基金的 H 类份额为场内基金份额。A 类、B 类、C 类和 H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分别公布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或每百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2015]426 号文审核同意，本基金 10,002,898.13 份基金份额于 2016 年 1 月 11 日在上交所挂牌交易。

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自 2017 年 2 月 22 日起，基金名称由“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变更为“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根据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原场外份额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全部合并为 A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设场外基金份额和场内基金份额，A 类

份额为场外基金份额，H 类份额为场内基金份额。A 类和 H 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基金代码，分别公布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或每百份基金净收益和七日年化收益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按税后计算的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和在财务报表附注 7.4.4 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现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基金目前以交易目的持有的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

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其他各类应付款项等。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对于支付的价款中包含的债券或资产支持证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每日计提应收利息，按实际利率法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其买入时的溢价或折价；同时于每一计价日计算影子价格，以避免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对于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为了避免投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异导致基金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或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计价日采用投资组合的公允价值计算影子价格。当影子价格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绝对值达到或超过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相应措施，使基金资产净值更能公允地反映基金投资组合价值。

计算影子价格时按如下原则确定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的公允价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

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 1)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且 2)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A、B、C 类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H 类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以及因类别调整而引起的 A、B、C 类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根据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原场外份额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全部合并为 A 类基金份额。修改后，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A 类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H 类基金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00 元。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

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资产支持证券在持有期间收到的款项，根据资产支持证券的预计收益率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投资收益部分，将本金部分冲减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成本，并将投资收益部分确认为利息收入。

债券投资和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处置时其处置价格扣除相关交易费用后的净额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等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则按直线法计算。

7.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B 类基金份额、C 类基金份额“每日分配、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集中支付方式。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按日支付且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按日支付收益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人在按日支付收益时，其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人基金份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百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计入投资人收益账户，投资人收益账户里的累计未付收益和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一起参加当日的收益分配。若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账户内的累计收益不低于 100 元时，则 100 元整数倍的累计收益将兑付为相应 H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其对应比例的累计收益将立即结清，以现金支付给投资人，如累计的基金收益为负，则扣减赎回金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部分卖出 H 类基金份额时，不支付对应的收益，全部卖出 H 类基金份额时，以现金方式将全部累计收益与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清。若累计收益为负，则投资人应当以现金方式全额弥补，否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追索。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买入的基金份额自买入当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卖出的基金份额自卖出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本基金同一类别内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根据本基金 2017 年 6 月 21 日发布的《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原场外份额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全部合并为 A 类基金份额。修改后，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 “每日分配、按日支付”，对于目前暂不支持按日付的销售机构，仍保留每月集中支付方式。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万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按日支付且结转为相应的基金份额。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按日支付收益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人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人在按日支付收益时，其收益为正值，则为投资人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其收益为负值，则缩减投资人基金份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每百份基金净收益为基准，为投资人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计入投资人收益账户，投资人收益账户里的累计未付收益和其持有的基金份额一起参加当日的收益分配。若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益账户内的累计收益不低于 100 元时，则 100 元整数倍的累计收益将兑付为相应 H 类基金份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其对应比例的累计收益将立即结清，以现金支付给投资人，如累计的基金收益为负，则扣减赎回金额。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部分卖出 H 类基金份额时，不支付对应的收益，全部卖出 H 类基金份额时，以现金方式将全部累计收益与基金份额持有人结清。若累计收益为负，则投资人应当以现金方式全额弥补，否则基金管理人有权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追索。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工作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买入的基金份额自买入当日起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当日卖出的基金份额自卖出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收益分配权益。本基金同一类别内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7.4.4.11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单一的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披露分部信息。

7.4.4.1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根据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基金计算影子价格过程中确定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对于在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及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基金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上市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可转换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和私募债券除外)，按照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固定收益品种按照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所独立提供的估值结果确定公允价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政策变更。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须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8]1 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免征营业税。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金融业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亦免征增值税。

(2)对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应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支付利息时代扣代缴 20%的个人所得税。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19,982,297.47	623,157,589.05
定期存款	23,228,000,000.00	6,720,000,000.00
其中：存款期限 1-3 个月	3,400,000,000.00	1,770,000,000.00
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5,000,000,000.00	2,570,000,000.00
存款期限 3 个月及以上	14,828,000,000.00	2,380,000,000.00
其他存款	-	-
合计	23,247,982,297.47	7,343,157,589.05

注:定期存款的存款期限指票面存期。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13,684,500,092.73	13,676,611,000.00	-7,889,092.73	-0.0197
	合计	13,684,500,092.73	13,676,611,000.00	-7,889,092.73	-0.0197
资产支持证券		21,220,000.00	21,220,000.00	-	-
合计		13,705,720,092.73	13,697,831,000.00	-7,889,092.73	-0.0197
项目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摊余成本	影子定价	偏离金额	偏离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	-	-	-
	银行间市场	3,027,826,418.21	3,026,867,000.00	-959,418.21	-0.0042
	合计	3,027,826,418.21	3,026,867,000.00	-959,418.21	-0.0042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合计		3,027,826,418.21	3,026,867,000.00	-959,418.21	-0.0042

注:偏离金额＝影子定价－摊余成本，偏离度＝偏离金额/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同业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3,735,589,352.76	-
交易所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6,000,000,000.00	-
合计	9,735,589,352.76	-
项目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银行间同业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5,418,369,949.15	-
交易所市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	6,038,200,000.00	-
合计	11,456,569,949.15	-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5 应收利息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活期存款利息	6,140.96	1,168,777.92
应收定期存款利息	220,923,701.54	20,495,911.05
应收其他存款利息	-	-
应收结算备付金利息	109,953.03	15,401.98
应收债券利息	88,138,594.59	18,067,757.53
应收买入返售证券利息	8,544,890.23	9,352,062.23
应收申购款利息	-	-
应收黄金合约拆借孳息	-	-
其他	34,473.73	-
合计	317,757,754.08	49,099,910.71

7.4.7.6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应收分销手续费返还	80,000.00	80,000.00
合计	80,000.00	80,000.00

7.4.7.7 应付交易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所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	-
银行间市场应付交易费用	415,592.72	117,903.21
合计	415,592.72	117,903.21

7.4.7.8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417.49	-
预提费用	459,000.00	429,000.00
应付指数使用费	-	-
应付替代款	-	-
可退替代款	-	-
其他	-	-
合计	459,417.49	429,000.00

7.4.7.9 实收基金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快线货币 A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059,202,218.03	12,059,202,218.03
本期申购	207,588,618,863.94	207,588,618,863.9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179,681,528,511.96	-179,681,528,511.96
本期末	39,966,292,570.01	39,966,292,570.01

嘉实快线货币 B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298,890,512.04	1,298,890,512.04
本期申购	46,800,899,704.86	46,800,899,704.86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48,099,790,216.90	-48,099,790,216.90
本期末	-	-

嘉实快线货币 C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510,845,108.15	8,510,845,108.15
本期申购	31,005,235,152.44	31,005,235,152.44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39,516,080,260.59	-39,516,080,260.59
本期末	-	-

嘉实快线货币 H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8,028,885.29	802,888,529.32
本期申购	244,635.07	24,463,507.75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593,135.65	-759,313,565.70
本期末	680,384.71	68,038,471.37

注:嘉实快线货币 A 类基金份额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调增份额；赎回含转换出及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调减份额。嘉实快线货币 B 类、C 类基金份额申购含红利再投及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调增份额；赎回含转换出及基金份额自动升降级调减份额。

7.4.7.10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快线货币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1,169,507,552.40	-	1,169,507,552.40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1,169,507,552.40	-	-1,169,507,552.40
本期末	-	-	-
嘉实快线货币 B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68,907,309.14	-	68,907,309.1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	-	-	-

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68,907,309.14	-	-68,907,309.14
本期末	-	-	-

嘉实快线货币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245,016,561.59	-	245,016,561.5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245,016,561.59	-	-245,016,561.59
本期末	-	-	-

嘉实快线货币 H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上年度末	-	-	-
本期利润	8,495,907.75	-	8,495,907.75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8,495,907.75	-	-8,495,907.75
本期末	-	-	-

7.4.7.11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61,019,471.83	13,829,138.75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766,987,059.86	260,718,697.91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2,022,444.38	255,574.67
其他	25.74	-
合计	830,029,001.81	274,803,411.33

7.4.7.12 债券投资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年1月1日 至 2017年12月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 至 2016年12

	31日	月31日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98,134,780,874.79	29,952,525,615.37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97,956,140,960.44	29,740,682,009.91
减：应收利息总额	180,546,196.94	207,039,821.66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1,906,282.59	4,803,783.80

7.4.7.13 其他收入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其他收入。

7.4.7.14 交易费用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交易费用。

7.4.7.15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审计费用	150,000.00	120,000.00
信息披露费	150,000.00	300,000.00
银行划款手续费	145,081.32	133,333.36
上市年费	60,000.00	90,000.00
债券托管账户维护费	36,000.00	36,000.00
指数使用费	-	-
红利手续费	-	-
其他	42,085.00	2,555.00
合计	583,166.32	681,888.36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重大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德意志资产管理(亚洲)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财富”）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嘉实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实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控股子公司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下述关联方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交易。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58,705,016.50	31,622,197.1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430,068.63	272,773.78

注:（1）支付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该类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年管理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中本基金的 A 类基金份额和 H 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为 0.25%，B 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为 0.22%，C 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为 0.18%。其计算公式为：每类基金份额日管理人报酬=该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该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当年天数。

（2）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对原场外份额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的表述全部修订为 A 类基金份额并删除原合同中关于份额升级的描述，基金管理人 A 类基金份额和 H 类基金份额年管理费率调整为 0.15%，自表决通过日次日起执行。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5,652,649.94	15,568,431.09

注：（1）支付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10%/0.06%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该日适用费率 / 当年天数。

（2）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表决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率由 0.10%调整为 0.06%，自表决通过日次日起执行。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合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72,821.91	165,467.62	618,593.51	124,939.81	3,581,822.85
浦发银行	1,167.50	36.46	155.40	-	1,359.36
嘉实财富	3,389.92	-	-	-	3,389.92
合计	2,677,379.33	165,504.08	618,748.91	124,939.81	3,586,572.13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合计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3,989.92	259,280.47	759,231.58	916,112.27	2,268,614.24
浦发银行	6.72	7.54	37.64	-	51.90
嘉实财富	1,986.29	-	-	-	1,986.29
合计	335,982.93	259,288.01	759,269.22	916,112.27	2,270,652.43

注：（1）本基金 A 类、B 类、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率均为 0.01%，H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

务费为 0.25%，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方法：各类别基金份额日销售服务费＝各类别基金份额前一日的资产净值×各类别基金份额适用的销售服务费率/当年天数。

（2）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销售服务费优惠活动的公告》，自 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7 月 4 日止期间，本基金 H 类基金份额销售服务费年费率由 0.25%变更为 0.01%。

（3）根据《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自 2017 年 6 月 21 日起，嘉实快线 A、B、C 类份额全部修订为 A 类份额，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H 类份额销售服务费率为 0.25%。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各关联方名称	债券交易金额		基金逆回购		基金正回购	
	基金买入	基金卖出	交易金额	利息收入	交易金额	利息支出
浦发银行	756,215,492.34	-	-	-	8,336,910,000.00	1,014,717.52

注: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17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201,107,743.19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4,150,402,898.52	1,061,352,933.52	672,857,445.95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3,480,448,488.21	1,061,352,933.52	873,965,189.14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669,954,410.31	-	-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1.68%	-	-	-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01 月 0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714,430.18	-
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1,076,857,956.89	1,077,457,757.06	781,166,006.00	-
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	-
减：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1,076,857,956.89	1,077,457,757.06	580,772,692.99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	-	201,107,743.19	-
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2.36%	-

注:本报告期内（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人持有的嘉实机构快线货币 A 级、B 级、C 级基金份额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含红利再投份额及自动升降级调增份额；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含自动升降级调减份额。

7.4.10.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嘉实快线货币 A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嘉实资本	9,929,437.37	0.02	-	-

嘉实快线货币 C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年12月31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嘉实资本	-	-	9,537,498.62	0.11

7.4.10.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1 月 1 日 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年1月1日 至 2016年12月31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9,982,297.47	73,950,721.82	723,157,589.05	36,638,918.23

注:（1）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浦发银行保管，活期银行存款按适用利率计息，定期银

行存款按银行约定利率计息。（2）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由浦发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含定期存款 2,000,000,000.00 元，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由浦发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含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12,931,249.99 元；上年度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由浦发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含定期存款 100,000,000.00 元，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由浦发银行保管的银行存款产生的利息收入含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2,809,779.48 元。

7.4.10.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期（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及上年度可比期间（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认购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嘉实快线货币 A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1,169,507,552.40	-	-	1,169,507,552.40	-
嘉实快线货币 B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68,907,309.14	-	-	68,907,309.14	-
嘉实快线货币 C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245,016,561.59	-	-	245,016,561.59	-
嘉实快线货币 H				
已按再投资形式转实收基金	直接通过应付赎回款转出金额	应付利润本年变动	本期利润分配合计	备注
8,495,907.75	-	-	8,495,907.75	-

7.4.12 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7.4.12.2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2.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4,203,081,436.09 元，是以如下债券作为质押：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回购到期日	期末估值单价	数量（张）	期末估值总额
111718427	17 华夏银行 CD427	2018 年 1 月 2 日	98.16	2,000,000.00	196,320,341.86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2018 年 1 月 2 日	99.03	1,100,000.00	108,927,535.57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2018 年 1 月 3 日	99.03	4,130,000.00	408,973,383.55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2018 年 1 月 9 日	99.03	4,130,000.00	408,973,383.55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2018 年 1 月 10 日	99.03	4,130,000.00	408,973,383.55
111712296	17 北京银行 CD296	2018 年 1 月 10 日	97.92	1,000,000.00	97,924,592.20
111712299	17 北京银行 CD299	2018 年 1 月 10 日	97.90	1,000,000.00	97,903,171.70
111718460	17 华夏银行 CD460	2018 年 1 月 10 日	97.91	1,000,000.00	97,911,343.29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2018 年 1 月 10 日	99.03	1,500,000.00	148,537,548.51
111781301	17 南京银行 CD139	2018 年 1 月 10 日	97.60	810,000.00	79,057,535.93
111781455	17 南京银行 CD142	2018 年 1 月 10 日	98.73	2,000,000.00	197,454,581.99
111781456	17 南京银行 CD143	2018 年 1 月 10 日	97.67	1,000,000.00	97,669,517.75
170204	17 国开 04	2018 年 1 月 3 日	99.91	2,000,000.00	199,824,373.68
170301	17 进出 01	2018 年 1 月 3 日	99.96	3,000,000.00	299,889,231.93
170401	17 农发 01	2018 年 1 月 3 日	99.99	5,530,000.00	552,972,158.06
150406	15 农发 06	2018 年 1 月 3 日	100.02	22,000.00	2,200,417.43
170301	17 进出 01	2018 年 1 月 4 日	99.96	901,000.00	90,066,732.66
170401	17 农发 01	2018 年 1 月 4 日	99.99	4,150,000.00	414,979,105.96
150401	15 农发 01	2018 年 1 月 2 日	100.01	1,600,000.00	160,022,172.71
150406	15 农发 06	2018 年 1 月 2 日	100.02	441,000.00	44,108,367.53
160406	16 农发 06	2018 年 1 月 2 日	99.96	1,000,000.00	99,957,037.63
170203	17 国开 03	2018 年 1 月 2 日	99.97	1,000,000.00	99,972,477.04
合计				43,444,000.00	4,312,618,394.08

7.4.12.2.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期末（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余额。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的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本基金投资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债券投资。本基金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面临的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主要目标是在力求基金资产安全性、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稳定收益。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董事会重视建立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与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对公司建立内部控制系统和维持其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控制与内审委员会，负责检查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性及内控制度的执行情况，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职能，保护投资者利益和公司合法权益。

为了有效控制基金运作和管理中存在的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由公司总经理、督察长以及部门总监组成，负责全面评估公司经营管理过程中的各项风险，并提出防范化解措施。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设立督察长制度，积极对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监察、稽核，定期和不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监察稽核部具体负责公司各项制度、业务的合法合规性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的监察稽核工作。公司管理层重视和支持监察稽核工作，并保证监察稽核部的独立性和权威性，配备了充足合格的监察稽核人员，明确监察稽核部门及其各岗位的职责和工作流程、组织纪律。业务部门负责人为所在部门的风险控制第一责任人，对本部门业务范围内的风险负有管控及时报告的义务。员工在其岗位职责范围内承担相应风险管理责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风险控制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对于金融工具的风险管理方法主要是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去估测各种风险产生的可能损失。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而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日常的量化报告，确定风险损失的限度和相应置信程度，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检查和评估，并通过相应决策，将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

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等情况，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

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托管人和其他股份制商业银行，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为交易对手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违约风险可能性很小；在银行间同业市场进行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对证券交割方式进行限制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不投资于信用等级在 AA+以下的债券与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通过对投资品种信用等级评估来控制证券发行人的信用风险，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资产支持证券余额为21,220,000.00元，均为长期信用评级AAA级(上年度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本基金债券投资的信用评级情况按《中国人民银行信用评级管理指导意见》设定的标准统计及汇总。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1	189,970,468.86	209,994,356.28
A-1 以下	-	-
未评级	10,165,830,313.48	2,257,202,569.97
合计	10,355,800,782.34	2,467,196,926.25

注:短期信用评级由中国人民银行许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并由债券发行人在中国人民银行指定的国内有关媒体上公告。以上按短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7.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AAA	70,266,804.14	-
AAA 以下	-	-
未评级	-	-
合计	70,266,804.14	-

注:1.上年度末（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

2.长期信用评级由中国人民银行许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并由债券发行人在中国人民银行指定的国内有关媒体上公告。以上按长期信用评级的债券投资中不包含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及央行票据等。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在履行与金融负债有关的义务时遇到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于开放日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于开放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本报告期末，除附注 7.4.12.2 中列示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将在 1 个月内到期且计息(该利息金额不重大)外，本基金所承担的其他金融负债的合约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所有者权益)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运作过程中严格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等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进行管理，通过限制、跟踪和控制基金投资交易的不活跃品种(企业债或短期融资券)以及根据份额持有人集中度情况调整投资组合的方式来实现。

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同一商业银行的银行存款及其发行的同业存单与债券，不得超过该商业银行最近一个季度末净资产的 10%。本基金主动投资于流动性受限资产的市值合计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

一般情况下，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得超过 12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 240 天，且能够通过出售所持有的债券应对流动性需求。此外本基金还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2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得超过 9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 180 天；投资

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20%；当本基金前 10 名份额持有人的持有份额合计超过基金总份额的 50%时，本基金投资组合的平均剩余期限不得超过 60 天，平均剩余存续期不得超过 120 天；投资组合中现金、国债、中央银行票据、政策性金融债券以及 5 个交易日内到期的其他金融工具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合计不得低于 30%。

同时，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通过合理分散逆回购交易的到期日与交易对手的集中度；按照穿透原则对交易对手的财务状况、偿付能力及杠杆水平等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以及对不同的交易对手实施交易额度管理并进行动态调整等措施严格管理本基金从事逆回购交易的流动性风险和交易对手风险。此外，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逆回购交易质押品管理制度：根据质押品的资质确定质押率水平；持续监测质押品的风险状况与价值变动以确保质押品按公允价值计算足额；并在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时，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综合上述各项流动性指标的监测结果及流动性风险管理措施的实施，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流动性情况良好。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通过“影子定价”对本基金面临的市场风险进行监控，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17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1 年	1-5 年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22,747,982,297.47	500,000,000.00	-	-	23,247,982,297.47
结算备付金	222,127,272.73	-	-	-	222,127,272.73

存出保证金	20,421.48	-	-	-	20,421.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267,023,007.23	438,697,085.50	-	-	13,705,720,092.73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35,589,352.76	-	-	-	9,735,589,352.76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317,757,754.08	317,757,754.08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23,837,752.15	23,837,752.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80,000.00	80,000.00
资产总计	45,972,742,351.67	938,697,085.50	-	341,675,506.23	47,253,114,943.40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203,081,436.09	-	-	-	4,203,081,436.09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应付赎回款	-	-	-	2,157,349.72	2,157,349.72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6,660,668.25	6,660,668.25
应付托管费	-	-	-	2,664,267.30	2,664,267.3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459,799.56	459,799.56
应付交易费用	-	-	-	415,592.72	415,592.72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2,885,370.89	2,885,370.89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459,417.49	459,417.49
负债总计	4,203,081,436.09	-	-	3,015,702,465.93	7,218,783,902.02
利率敏感度缺口	41,769,660,915.58	938,697,085.50	-	-2,674,026,959.70	40,034,331,041.38
上年度末 2016 年 12 月 31 日	6 个月以内	6 个月 -1 年	1-5 年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7,343,157,589.05	-	-	-	7,343,157,589.05
结算备付金	31,115,000.00	-	-	-	31,115,000.00
存出保证金	-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27,826,418.21	-	-	-	3,027,826,418.2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1,456,569,949.15	-	-	-	11,456,569,949.15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	-	-
应收利息	-	-	-	49,099,910.71	49,099,910.71

应收股利	-	-	-	-	-
应收申购款	-	-	-	768,438,134.88	768,438,134.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
其他资产	-	-	-	80,000.00	80,000.00
资产总计	21,858,668,956.41	-	-	817,618,045.59	22,676,287,002.00
负债					
短期借款	-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应付赎回款	-	-	-	163,111.00	163,111.0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2,423,684.34	2,423,684.34
应付托管费	-	-	-	1,208,069.38	1,208,069.3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18,866.53	118,866.53
应付交易费用	-	-	-	117,903.21	117,903.21
应交税费	-	-	-	-	-
应付利息	-	-	-	-	-
应付利润	-	-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
其他负债	-	-	-	429,000.00	429,000.00
负债总计	-	-	-	4,460,634.46	4,460,634.4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1,858,668,956.41	-	-	813,157,411.13	22,671,826,367.54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若市场利率变动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本基金资产净值将不会产生重大变动（2016 年 12 月 31 日：同）。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市场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

的固定收益品种，未持有权益类证券，因此无重大其他价格风险。

7.4.13.4.4 采用风险价值法管理风险

本基金未采用风险价值法或类似方法进行分析、管理市场风险。

7.4.14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公允价值

(a)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b)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i) 各层次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属于第二层次的余额为 13,705,720,092.73 元，无属于第一、第三层次的余额（上年度末：第二层次 3,027,826,418.21 元，无属于第一、第三层次的余额）。

(ii)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所属层次未发生重大变动。

(iii)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和本期变动金额

无。

(c)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上年度末：无)。

(d)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6 年 12 月 21 日颁布的财税[2016]140 号《关于明确金融　房

地产开发　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颁布的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8 年 1 月 1 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此外，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颁布的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行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对资管产品管理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的销售额确定做出规定。

上述税收政策对本基金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

(3)　除公允价值和增值税外，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固定收益投资	13,705,720,092.73	29.00
	其中：债券	13,684,500,092.73	28.96
	资产支持证券	21,220,000.00	0.04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9,735,589,352.76	20.6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470,109,570.20	49.67
4	其他各项资产	341,695,927.71	0.72
5	合计	47,253,114,943.40	100.00

8.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9.07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4,203,081,436.09	10.5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注：（1）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为报告期内每日的融资余额的合计数，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报告期内每日融资余额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的简单平均值。（2）报告期内本基金每日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均未超过资产净值的 20%。

8.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8.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6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85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16

注：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均未超过 120 天。

8.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1	30 天以内	57.99	17.99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9.59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18.40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11.3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19.85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117.18	17.99

8.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均未超过 240 天。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98,711,090.10	1.75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559,721,416.15	6.39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559,721,416.15	6.39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1,049,970,028.15	2.62
6	中期票据	70,266,804.14	0.18
7	同业存单	9,305,830,754.19	23.24
8	其他	-	-
9	合计	13,684,500,092.73	34.18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注:上表中，附息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面值和折溢价，贴现式债券的成本包括债券投资成本和内在应收利息。

8.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15502	17 民生银行 CD502	15,000,000	1,494,336,651.57	3.73
2	111720215	17 广发银行 CD215	15,000,000	1,485,375,485.05	3.71
3	170401	17 农发 01	9,900,000	989,950,156.38	2.47
4	111770785	17 重庆银行 CD189	6,000,000	594,252,583.68	1.48
5	111716283	17 上海银行 CD283	5,000,000	499,008,759.90	1.25
6	111785465	17 天津银行 CD197	5,000,000	494,014,954.80	1.23
7	111710686	17 兴业银行 CD686	4,200,000	414,663,986.35	1.04
8	170301	17 进出 01	4,000,000	399,852,309.24	1.00
9	111786132	17 天津银行 CD210	4,000,000	399,499,088.07	1.00
10	111781304	17 徽商银行	4,000,000	399,211,969.75	1.00

		CD111			

8.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0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244%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297%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68%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负偏离度的绝对值均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正偏离度的绝对值均未达到 0.5%。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份）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789164	17 惠益 1A1	1,000,000	21,220,000.00	0.05

注:报告期末，本基金仅持有上述 1 只资产支持证券。

8.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9.1 基金计价方法说明

本基金采用固定份额净值，嘉实快线货币 A 类基金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 1.00 人民币元，嘉实快线货币 H 类基金份额账面净值始终保持为 100.00 人民币元。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即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票面利率或商定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平均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8.9.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在本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8.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20,421.4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317,757,754.08
4	应收申购款	23,837,752.15
5	其他应收款	80,000.00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341,695,927.71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嘉实快线货币 A	26,092	1,531,745.08	38,747,417,580.37	96.95	1,218,874,989.64	3.05
嘉实快线货币 B	-	-	-	-	-	-
嘉实快线货币 C	-	-	-	-	-	-
嘉实快线货币 H	417	1,631.62	114,743.12	16.86	565,641.59	83.14
合计	26,509	1,507,675.62	38,747,532,323.49	96.95	1,219,440,631.23	3.05

注:(1)嘉实快线货币 A: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分别为机构投资者持有嘉实快线货币 A 份额占嘉实快线货币 A 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嘉实快线货币 A 份额占嘉实快线货币 A 总份额比例；

(2)嘉实快线货币 H:机构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分别为机构投资者持有嘉实快线货币 H 份额占嘉实快线货币 H 总份额比例、个人投资者持有嘉实快线货币 H 份额占嘉实快线货币 H 总份额比例.

9.2 期末上市基金前十名持有人

嘉实快线货币 H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份额（份）	占上市总份额比例（%）
1	李强	98,255.00	14.44

2	莫顺红	83,939.00	12.34
3	杨水生	52,790.00	7.76
4	深圳市前海睿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方舟对冲套利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0,964.00	4.55
5	深圳鑫域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9,991.00	4.41
6	张远	28,609.00	4.20
7	黄晓峰	15,626.00	2.30
8	深圳宏泰源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宏泰一号私募投资基金	15,351.00	2.26
9	陈铁华	13,612.00	2.00
10	周坤明	11,313.00	1.66

注：上述基金持有人份额均为场内份额。

9.3 期末货币市场基金前十名份额持有人情况

序号	持有人类别	持有份额（份）	占总份额比例（%）
1	银行类机构	6,124,818,704.39	15.32
2	银行类机构	4,075,951,802.84	10.20
3	银行类机构	2,028,164,009.56	5.07
4	银行类机构	1,811,742,851.01	4.53
5	银行类机构	1,563,707,816.85	3.91
6	其他机构	1,508,753,229.04	3.78
7	券商类机构	1,504,356,862.02	3.76
8	银行类机构	1,333,538,019.61	3.34
9	银行类机构	1,018,718,173.64	2.55
10	银行类机构	810,410,310.60	2.03

9.4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嘉实快线货币 A	22,163,684.45	0.06
	嘉实快线货币 B	-	-
	嘉实快线货币 C	-	-
	嘉实快线货币 H	-	-
	合计	22,163,684.45	0.06

9.5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实快线货币 A	>=100
	嘉实快线货币 B	0
	嘉实快线货币 C	0
	嘉实快线货币 H	0
	合计	>=10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嘉实快线货币 A	10~50
	嘉实快线货币 B	0
	嘉实快线货币 C	0
	嘉实快线货币 H	0
	合计	10~50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嘉实快线货币 A	嘉实快线货币 B	嘉实快线货币 C	嘉实快线货币 H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5 年 6 月 25 日）基金份额总额	230,338,805.42	-	-	-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2,059,202,218.03	1,298,890,512.04	8,510,845,108.15	8,028,885.29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7,588,618,863.94	46,800,899,704.86	31,005,235,152.44	244,635.07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179,681,528,511.96	48,099,790,216.90	39,516,080,260.59	7,593,135.65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9,966,292,570.01	-	-	680,384.71

注: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及基金份额自动升级调增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换出及基金份额自动降级调减份额。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由权益登记日（权益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9 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大会表决投票时间从 2017 年 5 月 19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 17：00 止，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合并基金份额设置并降低基金费率的议案》。2017 年 6 月 21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该决议自 2017 年 6 月 20 日起生效。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2017 年 12 月 26 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公告，牛成立先生为公司联席董事长，赵学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并代行公司总经理职权。邓红国先生因任期届满不再担任公司董事长职务。

（2）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改聘为其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报告年度应支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费 150,000.00 元，该审计机构已连续 3 年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1	-	-	-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	-	-	-	-	-

注:1.本表“佣金”指本基金通过单一券商的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权证等交易而合计支付该等券商的佣金合计。

2.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1）经营行为规范，在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

（2）公司财务状况良好；

（3）有良好的内控制度，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4）有较强的研究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质量较高的宏观、行业、公司和证券市场

研究报告，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殊要求，提供专门的研究报告；

（5）建立了广泛的信息网络，能及时提供准确地信息资讯服务。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租用券商的交易单元。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3.报告期内，本基金退租以下交易单元：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退租上海交易单元 1 个。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99,248,543.26	100.00%	339,853,179,000.00	100.00%	-	-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	-	-	-	-	-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11.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本基金偏离度绝对值均未超过 0.5%。

11.9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关于增加第一创业证券等为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H 类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 月 4 日
2	关于增加青岛农商银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 月 13 日
3	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1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 月 16 日
4	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春节前暂停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 月 24 日
5	关于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2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2 月 15 日
6	关于增加“新浪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 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2 月 21 日
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名称并修改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2 月 22 日
8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3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3 月 15 日
9	关于增加中信证券等为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2 日
10	关于嘉实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转换业务更新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2 日
11	关于增加创金启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4 日
12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4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7 日
13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入及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9 日
14	关于增加植信基金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4 月 19 日

15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5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5 月 15 日
1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5 月 19 日
17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一次提示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5 月 22 日
18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第二次提示性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5 月 23 日
19	关于增加华夏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6 月 5 日
20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6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6 月 15 日
2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6 月 21 日
22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代为履行基金经理职责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7 月 5 日
23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7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7 月 17 日
24	关于增加大智慧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7 月 26 日
25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8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8 月 15 日
26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定投、转换、最低持有数量限制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8 月 15 日
27	关于增加济安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8 月 23 日
28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9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9 月 15 日

29	关于增加通华财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9 月 12 日
30	关于嘉实基金直销自有平台对机构投资者调整货币基金即时付服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9 月 20 日
31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国庆节前暂停转入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9 月 27 日
32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10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0 月 16 日
33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11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1 月 15 日
34	关于增加财富证券为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1 月 7 日
35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1 月 10 日
36	关于增加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1 月 28 日
37	关于增加万联证券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5 日
38	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7 日
39	关于增加乌鲁木齐商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14 日
40	关于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收益支付的公告（2017 年第 12 号）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15 日
41	关于增加东莞银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22 日
42	关于增加余杭农村商业银行为嘉实旗下基金代销机构并开展定投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管理人网站	2017 年 12 月 29 日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06/29 至 2017/07/03	-	9,031,964,405.08	8,531,964,405.08	500,000,000.00	1.25
	2	2017/07/18 至 2017/07/18	-	4,032,550,022.49	4,032,550,022.49	-	-
个人	-	-	-	-	-	-	-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连续 6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或者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018年3月21日本基金管理人发布《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自2018年3月21日起经雷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自经雷先生任公司总经理职务之日起，公司董事长赵学军先生不再代任公司总经理职务。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1）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嘉实机构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文件；

（2）《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

（3）《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4）《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基金托管协议》；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6）报告期内嘉实快线货币市场基金公告的各项原稿。

13.2 存放地点

北京市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8 层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3 查阅方式

（1）书面查询：查阅时间为每工作日 8:30-11:30,13:00-17:30。投资者可免费查阅，也可按工本费购买复印件。

（2）网站查询：基金管理人网址：http://www.jsfund.cn

投资者对本报告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咨询电话 400-600-8800，或发电子邮件，E-mail:service@jsfund.cn。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03 月 28 日